

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首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首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票锁定期将于2017年2月16日届满，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如下：

一、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

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分别于2015年10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及2015年11月2日召开2015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(草案)》及摘要，同意实施首期员工持股计划。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委托上海沃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设立的沃仑-新阳私募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“沃仑-新阳基金”)进行管理。具体详见公司2015年10月17日、2015年11月2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相关公告内容。

二、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情况

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于2016年2月3日至2016年2月15日期间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方式累计买入本公司股票2,229,173股，占本公司当时总股本的1.2114%，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1.1504%(注：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10,721,944股，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975,200股，总股本增加至193,765,944股)，成交均价为26.91元/股，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。锁定期为2016年2月16日至2017年2月15日。详见公司于2016年2月15日、2016年4月2日、2016年5月16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相关公告内容。

三、员工持股计划持有股票锁定期满后续安排

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，将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的安排和 market 情况决定是否卖出股票。

四、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、终止和延长

1、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24 个月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并沃仑-新阳基金设立完成之日起算，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后未有有效延期的自行终止。

2、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届满后，在沃仑-新阳基金资产均为货币性资产时，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。

3、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2 个月，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/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2 月 15 日